

2026年秋季学期 阳城镇中心小学一年级招生简章

一、招生对象：

至2026年8月31日年满六周岁（2020年8月31日前出生）以上的适龄儿童（未入读过一年级）。

二、招生范围：

以城东医院入口为起点（家多味）→沿城南大道北侧至城南市场门口（含市场内）→沿光明路西侧（光明路2号-肯麦基）至光明路与粮机路交汇处（原丽晶水产批发-光明路46号）→沿粮机路北侧直上（粮机路9号）至气象局门前→沿前进二巷北侧至前进二巷路口（即商业大道140号-正义装饰铁真木地板）→沿商业大道东侧至商业大道与景龙新街交汇处（闽建五金电机）→沿景龙新街北侧（门牌单数3号荣升五金矿山机电始）至景龙新街与连江大道交汇处（53号金象蛋糕止，含背后城南新村各巷范围）→沿连江大道东侧至连江大桥南端（连江大道3号止，3至53号的单数）→沿江滨中路（江南1号，门牌28号始）至江滨中路与平安路交汇处（江南2号公交站-河边大榕树止）→沿平安路西侧至城东医院入口（包括平安路对面东侧3号住户），以上所行路线包含的区域。

三、学位类别及需提供的材料

学位类别		需提供材料
第一类	①属学区户籍的适龄儿童（包括阳城镇城南村一队至九队户籍村民的适龄儿童；非城南村但在本学区范围内户籍适龄儿童）；②本辖区内已撤并学校户籍的且在本学区居住的适龄儿童；③本校教师子女；④学区居住的现役、复员退伍军人或烈士的子女。⑤符合条件的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的子女。	户口本、出生证等军人证、烈士证原件和复印件；房产证或居住证、租赁合同（第②类）。
第二类	法定监护人在学区内持有合法房产（或合法购房合同或房屋土地使用证）的适龄儿童。	户口本、出生证、房产证（或购房合同或房屋土地使用证）、等原件和复印件。



第三类	法定监护人在本学区内居住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适龄儿童：①法定监护人能提供2026年1月1日前办理的居住证的；②法定监护人在县城内就业且能提供最近12个月购买社保的有效凭证的；③法定监护人在县城内就业且能提供2026年1月至6月工资收入流水的；④法定监护人在县城内经商且能提供工商营业执照的。	户口本、出生证、社保缴费凭证（社保局验证）、就业上岗证、2026年工资收入流水、工商营业执照、居住证（居住地派出所验证）等原件和复印件。
第四类	在招生范围内，不属以上第一、第二、第三类别的其他适龄儿童。	户口本、出生证原件和复印件。

温馨提醒：不属第一、第二、第三类别的适龄儿童，因县城学位紧缺，建议回户籍所在地学校登记报名或前往仍有学位的学校咨询报名入学事宜。

四、招生办法：

1. 按“第一类→第二类→第三类→第四类”的顺序渐进招生。在某个学位类别招生完毕后，剩余学位少于下一类别的需求数时，原则上按年龄从高至低完成剩余学位的招生，录取结果与登名先后顺序无关。另提供假材料者及去多间学校同时登名的责任自负。

2. 服从招生领导小组统筹。

五、登名申请学位及公布录取时间：

因校园面积比较窄小，为避免同一时段人员太多拥挤，建议登名时家长错峰进校，仅限1名家长带着适龄儿童进入校园。

（一）登名申请学位时间、地点：

1. 时间：2026年6月27日上午8:30—12:00；下午2:30—5:30

2. 地点：校园3幢一楼、文化走廊（具体类别看相应标示）

（二）登名申请学位手续：

在本县县城就读幼儿园的适龄儿童，家长进校登名时要求带上教育局统一发放给县城幼儿园在读幼儿填写的《阳山县县城小学2026年秋季学期



一年级新生信息表》原件及各学位类别对应的材料；-非县城幼儿园就读的要提前到教育局基信股领取并填写好新生信息表。

（三）新生录取名单公布时间：7月5日。

以校讯通短信方式告知家长（登名时家长电话号码要核对正确），请家长保持手机畅通，及时留意手机信息。

六、报名时间、地点及手续（已录取的新生）：

1. 报名注册时间：2026年8月30日上午8:30-11:30（如有变化另行通知）。

2. 报名注册地点：3幢一二楼课室（按班注册。如有变化到时看标示）。

3. 报名注册手续：因分班报名各班要重新收集资料，所以家长要继续带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等回校。

另外，我校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在校学生符合条件的可以申请国家非寄宿经济困难家庭生活补助。

（温馨提示）：家长请注意，上交的户口簿、出生证、房产证等复印件恕不退回。另外，录取短信请家长注意保存，以免出现同姓同名等情况时作为凭证。逾期报名注册者，视为自动放弃学位。

